各团支部、院级各学生组织：

现原文转发《共青团昆明理工大学委员会关于评选2018年度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通知》，请将具体申报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1、为了进一步考核各团支部，请除毕业班级团支部外其余团支部均需要提交先进基层团支部申报资料，具体提交要求详见学校文件要求，其中活动展示建议以列表形式提供，并适量附相关图片，并提交支部工作记录本原件和复印件，计划近期将组织团支部书记会议说明具体的申报要求，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2、本次校级评比与院级评比同时进行，原则上申报校级的同学在优中选优没有评选到的时候，同类奖项降级到院级继续参评不需要多次提供资料，院级评比的详情另行通知。

3、根据评比流程，各支部和各学生组织提交资料的时间是4月2日（周二）下午15:30前（全套电子版资料和一式两份纸质资料），莲华校区提交至学生事务办事大厅（管经楼209室），呈贡校区提交至辅导员办公室（憬园6108室）。先进个人奖项中，杰出青年团员先锋符合条件的均可参评，优秀共青团干部（部委不属于干部，不能参评，属学校认定的主要团学干部均可）和优秀团员每个支部（含协会支部）各推荐1人参评，团委学生会各推荐5人参评，请各院级学生组织推荐者，在推荐表右上角注明某某部门或某某协会推荐，校级组织的团学干部不在学院参评，应在所在学生组织参评。电子版资料提交邮箱：[gjytwzuzhibu@163.com](mailto:gjytwzuzhibu@163.com)

共青团昆明理工大学管理与经济委员会

2018年3月26日

共青团昆明理工大学委员会关于评选2018年度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通知

各基层团委（总支）、团工委、校级团学组织：

在我校共青团工作深化改革发展过程中，涌现出大量优秀基层团组织和团员。在过去的一年中，我校各级团组织继续深化高校共青团组织改革，激励广大团员青年、团干部认真学习，勤奋工作，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推进团的基层组织建设和基层工作。为集中展示我校团组织、团干部和团员青年的良好精神风貌，表彰先进，树立典型，促进共青团工作再上新台阶，校团委决定在2019年五四期间，集中对2018年度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进行表彰。现将有关申报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

（一）先进基层团组织包括“五四红旗团支部”和“先进基层团支部”，凡我校正式设置的团支部（包括新型团支部）均可参评。

（二）1991年5月1日以后出生,党、团组织关系在我校的本、专科学生，在读硕士、博士研究生，后勤团委在职团员教职工均可参评先进个人。

（三）评选名额：“五四红旗团支部”10个；“先进基层团支部”40个；“杰出团员青年先锋”全校不超过10名；“优秀共青团员”评选名额原则上为本学院团员人数的1.2%；“优秀共青团干部”评选名额原则上为本学院团支部数的15%。具体分配名额见附件8。

二、评选条件

**（一）先进基层团组织**

1.政治能力好。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加强对团员青年的理想信念和国情教育，引导团员坚定“四个自信”；

2.组织基础好。积极宣传党的主张，坚决贯彻党的决定，认真担负教育团员、管理团员、监督团员和组织青年、宣传青年、凝聚青年、服务青年的职责，团支部及所属团员、团干部的基本信息均已全部录取“智慧团建”系统；

3.工作效果好。坚持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工作活跃，拥有本支部特色活动，有效吸引团员青年积极参与，积极开展基层服务型团组织建设，在联系和服务青年方面做出了突出成绩，得到师生的高度认可；

4.组织设置规范。工作制度健全，按期换届，认真履行民主选举程序。严格落实团内有关文件要求，规范开展发展团员、团员管理、团员教育、团费收缴等工作，认真执行“三会两制一课”制度；

5.积极做好基层团组织活力建设。定期开展团日活动，积极参与精品主题团日活动评比，充分发挥团支部的思想政治教育作用。

**（二）杰出团员青年先锋**

1.理想信念坚定。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有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有浓厚的家国情怀；

2.道德品行优秀。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带头倡导良好社会风尚。经常性参加志愿服务，积极参与构建清朗网络空间，弘扬青春正能量；

3.工作本领过硬。有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和协调能力,善于创新创造，继承和发扬艰苦奋斗的精神，工作业绩突出，能够发挥模范带头作用；

4.遵规守纪自觉。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自觉遵守团的章程，模范履行团员义务，按要求参加“三会两制一课”的团日活动。自觉履行团员义务，遵守团的纪律，认真完成团组织交与的任务；

5.学习态度端正，学习成绩优良，在同学当中起到表率作用；本学年度学习成绩原则上列班级前十名；

6. 17—18学年度下学期和18—19学年度上学期综合测评成绩（本、专科学生）、学位课平均成绩（研究生）原则上在80（含）分以上；积极参加体育锻炼，大学生体育成绩须达到75（含）分以上；

7. 17—18学年度下学期和18—19学年度上学期“社区品行表现测评”均在75（含）分以上；

8. 无违纪违规行为,如获评1年内有违反法律、违规违纪行为，荣誉称号予以撤销;

**（四）优秀共青团员**

1.理想信念坚定。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有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有浓厚的家国情怀；

2.道德品行优秀。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带头倡导良好社会风尚。经常性参加志愿服务，积极参与构建清朗网络空间，弘扬青春正能量；

3.工作本领过硬。有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和协调能力,善于创新创造，继承和发扬艰苦奋斗精神，工作业绩突出，能够发挥模范带头作用；

4.遵规守纪自觉。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自觉遵守团的章程，模范履行团员义务，按要求参加“三会两制一课”的团日活动。自觉履行团员义务，遵守团的纪律，认真完成团组织交与的任务，有较强的集体荣誉感；

5.学习态度端正，学习成绩优良，在同学当中起到表率作用；

6.凡是违反校规校纪，被校、院通报批评者无参选资格；

7.17—18学年度下学期和18—19学年度上学期综合测评成绩均在75（含）分以上，单科成绩不低于70分，无补考、重修；大学生体育成绩须达到70（含）分以上；

8.社区品行表现测评均在70（含）分以上。

**（五）优秀共青团干部**

担任团支部委员以上职务，任期一年以上（2018级任期达到半年），能认真做到以下几个方面：

1.理想信念坚定。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有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有浓厚的家国情怀；

2.道德品行优秀。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带头倡导良好社会风尚。经常性参加志愿服务，积极参与构建清朗网络空间，弘扬青春正能量；

3.密切联系团员青年，团结同学。积极维护广大团员的利益，了解团员的思想、学习和生活情况，密切联系青年，竭诚服务青年，在青年中具有广泛的影响力、号召力；

4.热爱团的岗位，自省自励，作风扎实，认真执行团的上级机关作出的指示和决议，坚持围绕党政中心工作和青年需求扎实开展工作。具有较强的工作能力，在团的岗位上取得突出业绩；

5.凡是违反校规校纪，被校、院通报批评者无参选资格；

6.17—18学年度下学期和18—19学年度上学期综合测评成绩均在70（含）分以上，单科成绩不低于60分；大学生体育成绩须达到70（含）分以上；

7.社区品行表现测评均在70（含）以上。

三、评选程序

**（一）先进基层团组织**

先进基层团组织由各团支部提交申报材料，基层团委积极组织开展本单位先进基层组织评选工作，根据名额分配情况，将本单位推荐的“先进基层团组织”报送至校团委，校团委常委会评选出50家受表彰单位，最优秀的10家获得“五四红旗团支部”称号，其余40家获得“先进基层团支部”称号。具体评选程序如下：

1.基层团委对照“先进基层团组织”参评条件和名额分配，推荐先进基层团组织，其中可推荐1个支部为“五四红旗团支部”；如若推荐基层团组织被评选为“五四红旗团支部”，推荐单位可递补1个先进基层团组织；

2.推荐团支部填写《2018年度“昆明理工大学先进基层团组织”申报表》（附件1），附1500字以内的申报材料一份，主要载明基层团组织的基本情况、制度建设、团的组织生活、支部成员学习及获奖情况。并提交《团支部工作手册》复印件以及获奖证书证明材料。真实性由推荐单位审核把关，申报材料应简介明了、重点突出。

**（二）杰出团员青年先锋**

1.推荐候选人采取个人自荐与组织推荐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在个人自荐的基础上，经基层团组织推荐参评；

2.参评的候选人必须从本次推荐参评优秀共青团员或优秀共青团干部的人选中产生，如若推荐人选评选为“杰出团员青年先锋”，推荐单位可递补相应名额的优秀共青团员或优秀共青团干部；

3.填写《2018年度“昆明理工大学杰出团员青年先锋”推荐表》（附件2），附1500字以内事迹材料及相关证明材料，事迹材料需本人签字，同时，请随电子邮件发送生活照一张。材料真实性由各推荐单位审核把关，申报材料应简介明了、重点突出。

**（三）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

1.召开支部大会，由支部成员对照参评条件在基层团组织内民主推荐；

2.基层团委应对各支部提名推荐的人选进行审核评选；

3.各学院组织通过审核的人选填表（附件3、4）及相关证明材料报校团委。

四、注意事项

**（一）全校各级团组织要高度重视此次评优工作，严把政治关，认真组织评选工作。**要以此次评优为契机，形成正确导向，加强对先进典型的总结宣传工作，积极推进示范群体建设，带动团建工作不断向前发展。

**（二）要对拟申报单位和个人进行全面了解和把关。**要征求人选所在单位党组织及有关方面的意见，并在申报单位进行不少于3天的公示。**校团委将对各基层团委推荐名额进行审核，不符合要求的不再补报。**

**（三）要做好材料报送工作。**团支部意见请团支书手写并签名，应写明个人具体情况，不可只写同意推荐。纸质材料双面打印，申报表及申报材料一式两份。各基层团委参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全套评优电子及纸质申报材料必须于2019年4月8日（星期一）11：00前交至校团委组织部（注意申报材料不要过度包装），电子文档请发至邮箱kgxtwzzb@163.com，邮件及各个文档请按文件夹分类并注明“XX学院XX申报材料”。

联系人：田 婧 史朝阳

联系方式：0871-65916012

电子邮箱： [kgxtwzzb@163.com](mailto:xtwzuzhigongzuo@163.com)

附件：

1.2018年度“昆明理工大学先进基层团组织”申报表

2.2018年度“昆明理工大学杰出团员青年先锋”推荐表

3.2018年度“昆明理工大学优秀共青团员”申报表

4.2018年度“昆明理工大学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表

5.2018年度“昆明理工大学先进基层团组织”统计表

6.2018年度“昆明理工大学优秀共青团员”统计表

7.2018年度“昆明理工大学优秀共青团干部”统计表

8.2018年度昆明理工大学五四表彰名额分配表

共青团昆明理工大学委员会

2019年3月14日